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6年，作为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以及《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现将独立董事在2016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宋立新女士、周国民先生和Jean Falgoux先生。

各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宋立新女士：生于1967年，工商管理硕士。1989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新闻系，获法学学士学位；2006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经管学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8年10月获新闻专业主任编辑职称。自一九九七年起担任《英才》杂志社总编辑，及后担任《英才》杂志社社长一职至今，在文化和财经领域拥有二十余年的丰富经验。于二零零一年创办“中国年度管理大会”，至今大会已连续举办十三届。

周国民先生：生于1966年，中国香港籍，香港中文大学本科毕业，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美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管理会计师。曾任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总监，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等职位。现任厚朴投资公司高级董事总经理、首席财务官，公司投资委员会与管理委员会成员、风险与合规委员会主席；现任香港中文大学量化金融系顾问委员会委员。获中共中央组织部颁发的“千人计划”国家特聘专家称号（金融类）。

Jean Falgoux先生：法国籍，生于1952年，法国农业科学研究院实习，拥有农业工程师职称，统计学硕士学位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有着40年丰富的国际化行业运作经验，主要集中于动物饲料添加剂、动物保健，农作物保护，食品添加以及医药等行业。历任罗赛洛（法国）销售经理、赫斯特罗素优克福动物保健和饲料添加事业部高级副总裁及董事会成员、味之素法国公司的董事长和首席执行官、味之素欧洲区副总裁及各家欧洲

子公司的主席或执行董事。现任多家创始公司（股权/私募投资）的非执行董事。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出席董事会情况

本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其中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的会议 5 次），并分别召开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审计委员会专门会议 4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股东大会 1 次。

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						出席专门委员会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专门委员会的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Jean Falgoux	6	1	5	0	0	否	4	1
宋立新	6	3	3	0	0	否	1	1
周国民	6	2	4	0	0	否	4	1

2、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16 年，在公司编制定期报告过程中，我们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相关事项介绍，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并运用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指导和监督的作用。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们的沟通交流，定期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重大投资情况

对公司计划开展的重大投资项目（例如极地项目），独立董事向公司了解项目建设的理由，项目盈利性评估等信息，从专业角度进行判断，切实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二）关联交易情况

对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开。因此，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对 2016 年度公司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在 2016 年度没有对外担保，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我们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我们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完全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行为。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薪酬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和进取精神。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通过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调查和评估，我们认为该所业务人员业务素质良好，严格遵守相关规定，遵循执业准则，能够较好的按计划完成审计任务，同意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对公司利润分配计划发表专业意见：公司关于利润分配的议案在综合分析经营环境、资本需求、股东要求、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和监管政策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及未来的发展、盈利规模、投资资金需求等情况，平衡业务发展与股东回报之间的关系。

公司现金股利发放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完成。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及公司股东严格遵守各项承诺，未发现违背承诺事项情形。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法律规章的要求履行了各项信息披露义务。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独立董事多次听取管理层对于内部控制进度的汇报，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2016 年度公司已基本建立起规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能够有效执行，未发生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全年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日常关联交易、重大投资（极地项目）等事项，推动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开展的工作包括：审议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监督年报编制、监督评价年审会计师工作、建议聘任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听取审计机构对 2016 年度审计计划的报告等；公司提名委员会主要开展的工作包括提名公司管理层；公司战略委员会主要是听取管理层对于未来商业计划的汇报并提出自己的建议。

（十一）独立董事认为上市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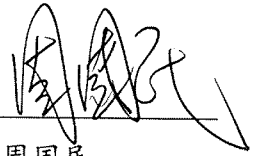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 年度，公司规范运作，生产经营正常，财务运行稳健，关联交易公平公开，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本着诚信原则，勤勉尽责，在工作中保持了独立性，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017 年我们将继续勤勉守信，认真履职，谨慎行事，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决策和监督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独立董事:

宋立新



周国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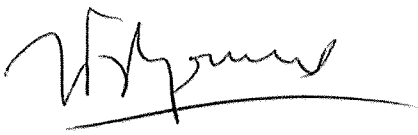
Jean Falgoux

2017 年 3 月 29 日

独立董事:

宋立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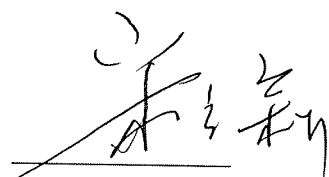
周国民



Jean Falgoux

2017 年 3 月 29 日

独立董事：


宋立新

周国民

Jean Falgoux

2017 年 3 月 29 日